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0月28日，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告编号2016-083）。

经公司总经理贾萍提名推荐，聘任李建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谭小毅、梁西山、柳雷等三名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五届董事会相同（个人简历附后）。

以上四名同志均是高等院校毕业后在公司由基层专业技术人员逐步走上经营管理工作岗位，公司的在职年限均20年以上，具备专业技术资格并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公司对其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履行了公司高级人员管理办法规定的内部考评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张海英、方文彬、马建兵对以上四名同志的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等事项进行了事前审议与认可，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28日

附件：

四名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李建真，男，汉族，1970年1月出生，甘肃会宁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会计师。1993年高校毕业进入三毛参加工作，历任财务部会计、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现任公司监事、总经理助理、财务部部长。本次拟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

李建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谭小毅，男，汉族，1972年12月出生，甘肃文县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96年高校毕业进入三毛参加工作，历任毛条厂技术员、副厂长、厂长、染整厂厂长、生产技术部部长等职，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本次拟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谭小毅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梁西山，男，汉族，1968年6月出生，甘肃景泰人，中共党员，硕士学历，会计师。1992年高校毕业进入三毛参加工作，历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现任股份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济师、综合管理部部长、党支部书记。本次拟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梁西山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

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柳雷，男，汉族，1974 年 4 月出生，甘肃张掖人，中共党员，在职大学学历，会计师。1993 年高校毕业进入三毛参加工作，历任财务部会计、部长、审计部部长，现任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审计监察部部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本次拟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柳雷未持有公司股票，配偶任职于股东（持股 5%以上）单位而存在关联关系，与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